证券代码: 002996 证券简称: 顺博合金 公告编号: 2025-078

债券代码: 127068 债券简称: 顺博转债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 暨股东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决定于2025年11月17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于2025年10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5-072)。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 cninfo. com. cn)披露的《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暨董事长王真见发出的《关于提请增加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关于提案人资格的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核查,截至提案函出具日,王真见持有公司 144,762,61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1.62%,公司董事会认为其符合提案人资格,其上述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并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案提出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中列明的其他事项不变。

现将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1月17日14:00:0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7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7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5年11月11日
 - 7、出席对象:
- (1) 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 8、会议地点: 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 90 号棕榈泉国际中心 B座 22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
			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 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议案	· 非系你仅示灰余	V
0.00	关于修订、制定、废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	北里和扣西祖安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
2. 00	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议案数(13)
2. 01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4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5	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6	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7	关于修订《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 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8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9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1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 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11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 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12	关于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 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13	关于制定《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 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 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4. 01	选举王真见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4. 02	选举王增潮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4. 03	选举吴江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5. 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 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5. 01	选举王海兵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5. 02	选举刘忠海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5. 03	选举闫信良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披露情况

提案 1、2、4、5 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提案 3 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提案 4、5 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 3 人,独立董事 3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 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 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 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提案 1、提案 2 的子议案 2.02、2.04、2.05、提案 3 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会议登记方法

-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
- 3、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电子邮件、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 4、登记时间: 2025年11月13日, 9:00-11:30, 13:00-17:00。
 - 5、登记地点: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电子邮箱: ir@sballoy.com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通讯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 90 号棕榈泉国际中心 B座 22 楼公司会议室;

邮 编: 401120

- (二) 其他事项
- 1、会议咨询: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 023-63202996

- 2、公司股东参加现场会议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 4、《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 投票代码为: 362996, 投票简称为: 顺博投票。
-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 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 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 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 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 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 投票时间: 2025 年 11 月 1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7 日 (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 上午 9: 15, 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7 日 (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 下午 3: 00。
-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 股 东 根 据 获 取 的 服 务 密 码 或 数 字 证 书 , 可 登 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公司)出席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
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	表决权。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与	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	後决项	
149		该列打勾	同意	弃权	反对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	√			
	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	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	√			
	司章程》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制定、废止部分治	√作为投票	对象的	子议案	数: 13
	理制度的议案				
2.01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	✓			
	度》的议案				
2.0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			
	的议案				
2.0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	√			
	度》的议案				
2.04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			
	的议案				
2.05	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	√			
	的议案				
2.06	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	√			
	议案				
2.07	关于修订《股东会网络投票实	√			
	施细则》的议案				
2.08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	√			
	度》的议案				
2.09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	√			

	度》的议案				
2.1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	√			
	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11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	√			
	制度》的议案				
2. 12	关于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及关	√			
	联方占用资金管理制度》的议				
	案				
2. 13	关于制定《对外提供财务资助	√			
	管理制度》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	√			
	情况报告》的议案				
累积投票	提案	采用等额选	举, 为	填报投给	除选人
		的选举票数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应选人数:	(3)	人	
	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	选举王真见为公司第五届董	√			
	事会非独立董事				
4.02	选举王增潮为公司第五届董	√			
	事会非独立董事				
4.03	选举吴江华为公司第五届董	√			
	事会非独立董事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应选人数:	(3)	人	
	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选举王海兵为公司第五届董	√			
	事会独立董事				
5.02	选举刘忠海为公司第五届董	√			
	事会独立董事				
5. 03	选举闫信良为公司第五届董	√			
	事会独立董事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	(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